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
2024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
南昌市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是一个民主党派地方组织机关，正县级建制。履行政治协商、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的职能，积极组织开展服务南昌经济社会发展活动。其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市民革基层组织的建立、调整、换届及人事安排的具体事务；吸收新党员；培训新党员和骨干；为市民革举荐党员参加人大、政府、政协等方面工作承办有关事务；与基层组织所在地党委统战部门和党组织联系、协商；组织和推动党员学习、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学习各级民革组织的重要会议精神和重大决定；组织撰写理论文章，对重大会务活动、支部工作、个人建功立业典型事例进行宣传报道；筹办本部门专业会议和有关活动，草拟宣传工作的有关文件；组织开展智力扶贫活动和面向社会的咨询服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4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组织部、宣传部、联络部、办公室。

本单位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11 人，其他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8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8 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7.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05.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9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8.9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47.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99
	30			61	
总计	31	348.96	**总计**	62	348.96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8.95	347.00					1.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6.55	304.60					1.95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306.55	304.60					1.95
2012801			行政运行	275.15	273.20					1.95
201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40	31.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7	21.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7	21.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8	0.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0	2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4	21.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14	21.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74	18.74					
2210203			购房补贴	2.39	2.3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7.96	316.56	31.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55	274.15	31.4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305.55	274.15	31.40			
2012801		行政运行	274.15	274.15				
201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40		31.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7	21.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7	21.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8	0.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50	2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4	21.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14	21.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74	18.74				
2210203		购房补贴	2.39	2.3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7.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4.60	304.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27	21.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14	21.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7.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347.00	347.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47.00	**总计**	64	347.00	34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47.00	315.60	31.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4.60	273.20	31.4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304.60	273.20	31.40
2012801			行政运行	273.20	273.20	
201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40		31.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7	21.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7	21.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8	0.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0	2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4	21.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14	21.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74	18.74	
2210203			购房补贴	2.39	2.3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5.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	25.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5.10	30201	办公费	0.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9.7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1.6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3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20.37	30206	电费	1.2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9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9.06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3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74	30212	因公出国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32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74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44.7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54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1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	8.02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30240	税金及附加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	2.27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89.82	公用经费合计					25.7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5.24	0.74	0.74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公务接待费	6	5.24	0.74	0.74
（1）国内接待费	7	——	——	0.74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3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56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机要通信用车	4	0
4.应急保障用车	5	0
5.执法执勤用车	6	0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收入总计348.96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比上年减少0.95万元，下降99.9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348.95万元，比上年减少55.44万元，下降13.71%，主要原因：追加项目经费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347万元，占99.44%；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95万元，占0.56%。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支出总计348.9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347.96万元，比上年减少57.38万元，下降14.16%，主要原因：追加项目经费减少；结余分配0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0.99万元，比上年增加0.99万元，增长313382.33%，主要原因：增加了其他资金收入。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316.56万元,占90.98%；项目支出31.40万元，占9.02%；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323.76 万元，决算数 3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18%。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81.36 万元，决算数 304.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2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人员工资普调。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1.27 万元，决算数 21.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1.14 万元，决算数 21.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5.60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245.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6 万元，下降 0.07%，主要原因：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调整。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5.7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6 万元，下降 4.30%，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公用经费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4.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57 万元，下降 38.12%，主要原因：上年退休人员死亡。

（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0.74万元，决算数0.7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比上年减少0.36万元，下降32.7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主要原因：无出国（境）计划安排。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出国（境）计划安排。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是：无出国（境）计划安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主要原因：单位无公务用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单位无公务用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主要原因：单位无公务用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单位无公务用车。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0.74万元，决算数0.7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主要原因：按照计划完成公务接待任务。决算数比上年减少0.36万元，下降32.70%,主要原因：公务接待次数减少。全年国内公务接待3批，累计接

待 56 人次，主要是：公务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79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16 万元，下降 4.30%，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公用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7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7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一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1.4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一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一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教育培训经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民革南昌市委会始终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对民革项目进行了全面、客观的评价，发现项目实施效果良好，符合预期目标。同时，我们也提出了一些建议措施，以进一步提高项目的执行效率、保障项目质量。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4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评价结果为“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一、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民革南昌市委会召开会议内容、开展社会调研、党员培训的绩效目标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1．项目执行过程中，充分关注社会民意，收集和整理与民革党员相关的信息，提升项目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2．培养优秀的民革党员，通过培训活动提升其综合素

质和能力，以满足党派工作需要。

3. 积极组织各种形式的会议活动，提高民革党员的凝聚力和归属感，促进民革工作的开展。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为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我部门制定了详细的自评工作方案，并严格按照方案执行。自评工作包括对项目执行过程的监督、绩效目标的评估以及自我评价。我们组织了专门的团队进行自评工作，并收集了项目执行过程中的各种数据和资料，以确保自评的客观性和准确性。

三、综合评价结论

经过对项目执行过程的全面评价，我们认为民革南昌市委会的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项目执行过程中，我们注重了目标的实现、资源的利用以及与社会的互动，充分体现了项目的社会价值和意义。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我们严格按照计划进行，确保了项目进度和质量。

2. 培训和会议活动得到了广大民革党员的积极响应，提高了他们的素质和能力。

3. 通过项目的实施，我们进一步了解了社会民意，为今后的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尽管项目整体执行情况良好，但在某些方面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例如，在培训活动中，部分成员的参与度不高，导致培训效果不够理想。针对这一问题，我们将加强与成员的沟通，提高活动的吸引力，同时优化培训内容和方法。

六、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们将自评结果与部门内部考核、奖惩机制相结合，对表现优秀的团队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对存在问题的团队和个人进行指导和帮助。此外，我们将自评结果作为改进工作的重要依据，不断优化项目执行过程，提高项目绩效。

本部门“教育培训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table>
<tr><td colspan="8">部门评价评分表</td></tr>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教育培训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td><td colspan="3">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2">邹萍</td><td colspan="3">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83884857</td></tr>
<tr><td>项目类型</td><td colspan="7">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td></tr>
<tr><td>计划投资额（万元）</td><td>31.4</td><td colspan="2">实际到位资金（万元）</td><td>31.4</td><td>实际使用情况（万元）</td><td colspan="2">31.4</td></tr>
<tr><td>其中：中央财政</td><td></td><td colspan="2">其中：中央财政</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省财政</td><td></td><td colspan="2">省财政</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市县财政</td><td>31.4</td><td colspan="2">市县财政</td><td>31.4</td><td></td><td colspan="2">31.4</td></tr>
<tr><td>其他</td><td></td><td colspan="2">其他</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8">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分值</td><td>二级指标</td><td>分值</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分值</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4">决策</td><td rowspan="4">40</td><td rowspan="2">项目立项</td><td rowspan="2">6</td><td colspan="2">立项依据充分性</td><td>3</td><td>3</td></tr>
<tr><td colspan="2">立项程序规范性</td><td>3</td><td>3</td></tr>
<tr><td rowspan="2">绩效目标</td><td rowspan="2">8</td><td colspan="2">绩效目标合理性</td><td>4</td><td>4</td></tr>
<tr><td colspan="2">绩效指标明确性</td><td>4</td><td>4</td></tr>
</table>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4	4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管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管理执行有效性	4	4
产出	60	产出数量	15	召开会议次数	5	5
				教育培训次数	5	5
				开展课题调研次数	5	5
		产出质量	15	会议召开出勤率（%）	5	5
				教育培训及时率（%）	5	5
				调研成果及时率（%）	5	5
		产出时效	2	会议召开及时率（%）	1	1
				教育培训及时率（%）	0.5	0.5
				调研成果及时率（%）	0.5	0.5
		产出成本	3	召开会议成本	1	1
				教育培训成本	1	1
				课题调研成本	1	1
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20	调研成果应用率（%）	20	2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5	党员满意度	5	5
总分	100		100		100	100
评价等次	优√良□ 中□ 差□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6、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二、支出科目

1、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三公经费”：反映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

公出国（境）经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

5、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参政议政（项）：反映各民主党派为参政议政进行的调研、会议、检查等方面的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

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房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

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1、项目背景

根据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三定方案，为保障我会日常工作运行和深入开展我会调研、培训工作，特设立了教育培训经费项目，此项目为延续性项目。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项目主要内容：组织党员进行培训工作、完成省市重点调研课题，开展培训调研工作，保障市委会主委会、常委会、全委会等会议的顺利召开日，常设备购置和维护等。该项目实施我单位严格按照《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财政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经费的管理和使用，项目合同、验收均符合项我单位项目管理制度规定的标准、项目资金审批使用合规，不存在截留、挤占、虚列等违规情况，科学安排项目资金支出预算，尽最大努力提高财政性资金的使用效益。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4 年我单位教育培训经费项目全年预算 31.4 万元，2024 年度实际财政拨款 31.4 万元，截至年末实际支出 31.4

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总体目标

保障市委会主委会、常委会、全委会等会议的顺利召开，保障会员培训班成功举办，更好的履行参政党职能，向市委、市政府提供可行性参政议政的提、议案，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的作用，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2、阶段性目标

做好党员培训，计划全年开展1次党员培训工作；做好我市“党委出题、党派调研、政府采纳、部门落实”和全市重点委托课题调研工作，做好宣传报道，办好南昌民革网站，积极报道各基层组织开展的各项活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是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手段。

绩效评价目的为评价教育培训经费项目的经费使用情况与取得的效用，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强化

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项目评价的结果应用实施达到推进我会在人才培养，人才引进，广泛宣传方面的更快进步。

2、对象和范围

此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2024年教育培训经费项目，范围包括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过程情况，项目产出情况、项目效益情况、项目满意度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作为预算资金绩效管理责任主体，牢固树立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的理念，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做到依法依规、实事求是，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全面、完整，严禁弄虚作假，刻意抬高分数。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客观公正和绩效相关的工作原则，采用目标管理评价法，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分，从定量和定性两方面对项目实施绩效进行评价。

2、绩效指标体系

根据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年度工作的总体要求，参考财政部预算绩效管理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我们构建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设置了合理的评

价标准，指标体系涵盖了该项目的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产出质量、产出效果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产出质量指标下设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下设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下设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评价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决策（15 分）	项目立项（4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四项各占 1/4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两项各占 1/2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绩效目标（6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四项各占 1/4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两项各占 1/2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资金投入（5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二项各占 1/2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过程（25 分）	资金管理（15 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达 100%得满分，低于 100%按指标权重计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为 100%得满分，低于 100%按指标权重计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②③每有一项不符，各扣 1 分，④不符合，该项指标为 0 分。
	组织实施（1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办法；②上述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二项各占 1/2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四项各占 1/4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产出指标（30 分）	产出数量（10 分）		通过实际数量与计划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结果实现程度。	得分=年度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产出质量（10 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	目标值为 100%，达到 100%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时效（5 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值，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得分=年度实际完成数量/计划数量*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值，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目标值为 100%，达到 100%为满分，低于 100%按实际完成百分比*分值权重分值进行评分。
	产出成本（5 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情况。	完成及时率目标值为 100%，达到 100%为满分，低于 100%按实际完成百分比*分值权重分值进行评分。
效益（20 分）	经济效益（10 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经济效益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得分=完成率*分值
	社会效益（5 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社会效益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得分=完成率*分值
	生态效益（5 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生态效益	目标值为 10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5 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可持续影响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得分=完成率*分值
满意度（10 分）	满意度（10 分）	满意度（10 分）	通过满意度调查评价项目的满意度。	满意度 90%以上得 10 分，未达到目标值每降低 5%扣 1 分，扣完为止。
总分值				**100 分**

3、绩效评价方法

根据南昌市财政局项目绩效评价要求，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绩效考核领导小组按照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的各级指标逐一评价，如实填写各项年度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对各级指标逐一评分。

4、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的总体原则均以是否完成为主要考核评分依据。涉及具体数值的、百分率及进度安排的，按照（实际完成值/计划完成值）*分值权重进行计算评价得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根据《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成立了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绩效考核领导小组，根据绩效评价依据，结合项目绩效目标，制定绩效考核工作方案。

（2）根据绩效办要求制定项目考核指标，分值设置合理，通过审查会计凭证及预决算、核对数据、勘察现场、询问查证、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绩效自评。

（3）分析复核评价资料、计算汇总数据、编写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table>
<tr><td colspan="8">部门评价评分表</td></tr>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教育培训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td><td colspan="3">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2">邹萍</td><td colspan="3">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83884857</td></tr>
<tr><td>项目类型</td><td colspan="7">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td></tr>
<tr><td>计划投资额（万元）</td><td>31.4</td><td colspan="2">实际到位资金（万元）</td><td>31.4</td><td colspan="2">实际使用情况（万元）</td><td>31.4</td></tr>
<tr><td>其中：中央财政</td><td></td><td colspan="2">其中：中央财政</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省财政</td><td></td><td colspan="2">省财政</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市县财政</td><td>31.4</td><td colspan="2">市县财政</td><td>31.4</td><td colspan="2"></td><td>31.4</td></tr>
<tr><td>其他</td><td></td><td colspan="2">其他</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colspan="8">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分值</td><td>二级指标</td><td>分值</td><td>三级指标</td><td>分值</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 rowspan="6">决策</td><td rowspan="6">40</td><td rowspan="2">项目立项</td><td rowspan="2">6</td><td>立项依据充分性</td><td>3</td><td colspan="2">3</td></tr>
<tr><td>立项程序规范性</td><td>3</td><td colspan="2">3</td></tr>
<tr><td rowspan="2">绩效目标</td><td rowspan="2">8</td><td>绩效目标合理性</td><td>4</td><td colspan="2">4</td></tr>
<tr><td>绩效指标明确性</td><td>4</td><td colspan="2">4</td></tr>
<tr><td rowspan="2">资金投入</td><td rowspan="2">6</td><td>预算编制科学性</td><td>3</td><td colspan="2">3</td></tr>
<tr><td>资金分配合理性</td><td>3</td><td colspan="2">3</td></tr>
</table>

过程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4	4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管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管理执行有效性	4	4
产出	60	产出数量	15	召开会议次数	5	5
				教育培训次数	5	5
				开展课题调研次数	5	5
		产出质量	15	会议召开出勤率（%）	5	5
				教育培训及时率（%）	5	5
				调研成果及时率（%）	5	5
		产出时效	2	会议召开及时率（%）	1	1
				教育培训及时率（%）	0.5	0.5
				调研成果及时率（%）	0.5	0.5
		产出成本	3	召开会议成本	1	1
				教育培训成本	1	1
				课题调研成本	1	1
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20	调研成果应用率（%）	20	2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5	党员满意度	5	5
总分	100		100		100	100
评价等次	优√良□ 中□ 差□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经我部绩效评价小组评价，我部2024年度教育培训经费项目评价分100分，项目评价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决策情况

为保障我会日常工作运行和深入开展我会调学、调研、培训工作，特设立了教育培训经费项目，此项目为延续性项目。

2024年，我会根据上年该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并以单位各业务处室上报工作计划为依据，在上年该项目绩效目标的基础上进行了部份修改，较为科学的设置了2024年该项目的绩效目标。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

2024年度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教育培训经费项目财政预算合计数为31.4万元,资金实际到位31.4万元。预算编制完成率100%，主要用于我会日常项目工作的各项支出。

2.组织实施

在支出方面我会严格按照《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预算项目绩效管理制度》、《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南昌市委员会财政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执行该项目经费的管理和使用，项目合同、验收均符合我会项目管理制度规定的

标准、项目资金审批使用合规，不存在截留、挤占、虚列等违规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1.产出情况:

2024年，民革南昌市委会在中共南昌市委和民革江西省委会的坚强领导下，在中共南昌市委统战部的关心支持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始终聚焦“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目标要求，围绕“迎难而上、敢作善为，奋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全市工作主线，以“四位一体”建设和“三抓三促”专项活动为抓手，以纪律学习教育为保障，团结带领全市民革党员，稳步推进各项工作，红谷滩区二支部被评为民革全国示范支部，青云谱区民革党员之家被评为全国优秀民革党员之家；成功申报南昌八一起义纪念馆为民革党员教育基地，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革中央主席郑建邦为基地揭牌。

（四）项目效益情况。

突出思想政治引领。市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第一议题”制度，全年共开展中心组学习5次，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等主题，

进行集体学习研讨，全年共开展20次“机关双周学”，各基层组织开展学习80余次。进一步引领全市民革党员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筑牢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不断丰富学习载体。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积极组织党员参加省委会活动，获得民革江西省委会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演讲比赛最佳组织奖和歌咏会一等奖。组织开展“筑梦伟大新时代——我与祖国共成长，我与民革同奋进”系列活动，牵头开展主题网络知识竞赛，各基层组织举办主题教育日活动98次；结合纪念黄埔军校建校100周年，发动党员参加由江西省黄埔军校同学会组织开展的“纪念黄埔军校建校100周年”主题征文活动，1篇征文获三等奖。

加强新闻宣传。市委会新闻宣传工作获上级认可，在民革全国组织新闻舆论工作创新实践培训会上作经验发言。积极开展《团结报》征订工作，市委会获团结报社2024年度宣传发行工作先进集体表彰。继续以南昌民革微信公众号和智慧学习云平台为主要宣传平台，发挥公众号沟通社会“主阵地”、形象展示“主窗口”作用，一年来，共推送132次，发布文章376篇，被上级媒体采用217篇。先后开辟学习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栏、纪律学习教育专栏、“县区‘两

会’”专栏、党员风采专栏，丰富宣传内容，打造民革品牌。

突出思想政治引领。市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第一议题”制度，全年共开展中心组学习5次，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等主题，进行集体学习研讨，全年共开展20次“机关双周学”，各基层组织开展学习80余次。进一步引领全市民革党员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筑牢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不断丰富学习载体。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积极组织党员参加省委会活动，获得民革江西省委会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演讲比赛最佳组织奖和歌咏会一等奖。组织开展“筑梦伟大新时代——我与祖国共成长，我与民革同奋进”系列活动，牵头开展主题网络知识竞赛，各基层组织举办主题教育日活动98次；结合纪念黄埔军校建校100周年，发动党员参加由江西省黄埔军校同学会组织开展的“纪念黄埔军校建校100周年”主题征文活动，1篇征文获三等奖。

加强新闻宣传。市委会新闻宣传工作获上级认可，在民革全国组织新闻舆论工作创新实践培训会上作经验发言。积

极开展《团结报》征订工作，市委会获团结报社2024年度宣传发行工作先进集体表彰。继续以南昌民革微信公众号和智慧学习云平台为主要宣传平台，发挥公众号沟通社会“主阵地”、形象展示“主窗口”作用，一年来，共推送132次，发布文章376篇，被上级媒体采用217篇。先后开辟学习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栏、纪律学习教育专栏、“县区‘两会’”专栏、党员风采专栏，丰富宣传内容，打造民革品牌。

积极参与政党协商。一年来，参加由中共南昌市委、市政府主持或委托市委统战部召开的协商会、座谈会、情况通报会、征求意见会共计9次，围绕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招商引资、法检两院工作情况、优化营商环境等，提出意见建议。

扎实开展调查研究。高度重视履职能力提升，制定下发《民革南昌市委会关于2024年调研工作的意见》，共确立了22个课题，其中，1个课题被确立为省委会A类课题，2个课题被确立为B类课题，现已全部完成调研并形成报告。其中《深化对接平台商超 打响“洪字号”农产品品牌》作为2024年“市委出题”大课题，由市委会主要领导带队，先后赴进贤县、红谷滩区、新建区和山东省日照市进行实地调研，调研报告已向市委做了专题汇报。其中A类课题《关于健全完善我省长江及鄱阳湖流域水权交易体系的建议》和B类课题《关于助推物业诉源治理的建议》被采用为省政协

十五届五次会议联组发言材料。《提升知识产权审判质效推进知识产权司法保护》被采用为省委会集体提案。

围绕发展大局建言献策。落实《民革南昌市委会关于加强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的意见》，并召开了3次工作交流会，注重发挥信息员、“三委员一代表”、骨干党员履职作用，积极反映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集思广益提出合理建议。2024年，共报送集体提案8篇、社情民意信息126条，3名政协委员、2篇个人提案、4篇集体提案获市政协通报表扬，24条社情民意被全国、省市政协、省委会采用。

深入推进民主监督。召开2024年度优化营商环境专项民主监督动员部署会。制定下发工作方案，组织全体监督组成员参加专题培训会，市委会主要领导带队赴新建区、西湖区有关企业单位实地调研、座谈交流，听取他们对优化营商环境的意见建议。2024年共走访企业8家，发放调查问卷150余份，向各县区提出问题10条，现已全部整改落实到位。形成调研成果4篇，“暖心护企”做法获“中国统一战线”微信公众号报道。

扎实开展祖统工作。召开祖统委工作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对台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新时代中国共产党解决台湾问题的总体方略，落实民革中央祖统工作会议精神。举办2024年台海形势报告会，邀请中共南昌市委台办副主任尤丁发作专题报告。完成课题“依托我省文旅资源

深入推进赣台融合发展”调研并形成调研报告。市委会与市委台办建立了长效工作联系机制，深化同市委台办交流合作，梳理了民革南昌市委会祖统工作资源情况，整理台胞台属、侨胞侨属党员名单共计83人。召开“中秋话团圆，畅叙两岸情”中秋座谈会，进一步增强台胞台属反“独”促统思想共识。社情民意信息《关于加强大陆青少年涉台教育及台生管理的建议》被中共江西省委采用，祖统工作成效得到进一步提升。

持续开展招商引资行动。积极调整招商队伍，围绕“8810”行动计划，积极“走出去”，广泛“请进来”，市委会各招商引资小组分别前往上海、山东、深圳开展招商对接活动，2024年共报送跟进招商引资项目线索12条，签约项目3个，投资金额12.25亿元。

擦亮社会服务品牌。充分发挥“三大平台”作用，统筹强化社会服务队伍建设，完成了民革南昌市法律咨询服务中心、民革江西省企业家联谊会南昌分会的换届工作，完善了组织平台，充实了领导力量。擦亮“博爱·牵手”服务品牌，牵头举办“三抓三促”主题大型社会服务活动。2024年民革南昌市委会共计开展社会服务62场，送法进社区、企业、校园活动24场，捐资助学、科技下乡等活动38场。

深入开展“三抓三促”专项活动。召开“三抓三促”专项活动工作部署会，出台工作方案，指导各基层组织对照具体要求推动工作发展。市委会领导班子赴各基层组织开展专

项活动调研17次，开展党员谈心谈话15次，涵盖基层组织领导班子、骨干党员150余人，有力推动了专项活动走深走实。各基层组织结合民革江西省委会主题教育日和民革纪律学习教育工作要求，开展各类活动总计98次，省委会报道相关活动57篇次。组织建设得到加强，干部队伍得到锤炼，阵地建设得到完善。

加强领导班子和基层组织建设。开好领导班子述职评议会和民主生活会，明确领导班子分工，完成民革新建区总支换届工作，指导民革东湖区下辖各支部完成换届工作，完成民革红谷滩区总支和支部增补委员工作。编印并发放全市民革党员通讯录500本。积极推进达标支部创建，红谷滩区二支部获评民革全国示范支部，民革青云谱区二支部、新建区三支部被评为民革全省示范支部，并2024年度民革全省组织工作会上做经验发言。

强化人才和干部队伍能力。注重新党员发展，制定年度党员发展规划，2024年共发展党员14名。召开第33期新党员培训班，组织学习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民革章程和民革党史等，进一步夯实新党员思想政治基础。选派14名党员参加民革全省基层骨干和基层组织主委专题研讨班，提升党员履职能力和水平。西湖区党员文庆华获“南昌市五一劳动奖章”，青山湖区党员张美慧获“南昌青年五四奖章”。高度重视“关键少数”的重要作用，统筹做好代表性人士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扎实推进干部的培养和推荐等工作。将

25名优秀党员调整充实到各专委会和三个特色平台。3名党员走上正科级领导岗位。

内部监督进一步强化。监督委员会严格按照上级纪检监察部门工作要求，强化思想政治引领，着力完善监督工作机制，围绕重点领域和重点监督对象开展监督执纪。先后召开了3次内部监督委员会会议，学习了《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纪律处分办法（试行）》《民革江西省委会内部监督工作条例》等相关文件精神，并编印下发200余册纪律学习资料。在微信公众号开辟了“纪律学习教育专栏”。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民革南昌市委会内部监督工作的通知》，建立健全市委会监督委员会委员对口联系基层组织制度、监委会委员述职工作制度，监督委员会设立了专门工作邮箱，为进一步加强内部监督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制度保障。监督委员会将监督执纪融入日常工作，在专项活动督导、基层组织换届、骨干党员履职、领导班子述职评议等工作中深入参与指导监督，在关键节点发布廉政提示，提醒党员洁身自好，警钟长鸣。全年共处分违纪民革党员2人，其中留党察看1人，警告1人，并在内部监督工作会上进行典型案例通报。

深入开展纪律学习教育。市委会谋划了7项重点工作任务，组织开展学习教育活动33次，引导各级基层组织突出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以思想政治教育为先导，以法纪学习和纪律教育为主要方式，积极教育引导广大民革党员特别是领导干部筑牢法纪观念、增强自我约束意识。其中，市委会

班子成员开展党员谈心谈话15次，涵盖基层组织领导班子成员150余人。组织副科级实职以上党员参加纪律学习和廉政警示教育等相关活动3次。指导各基层组织开展纪法学习、廉政警示教育70余次，发放纪律学习教育手册200本，覆盖党员300余人，不断筑牢全市民革党员法纪观念，增强自我约束意识。

推进模范机关建设。深入学习中共江西省委印发的《关于严禁违规干预和插手选人用人、市场经济活动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加强机关干部廉政警示教育，实现机关干部廉政档案全覆盖。强化机关自身建设，严管和厚爱相结合，关怀制度被民革中央点名表扬。加强财务管理，大额资金支出必须经过会议讨论。组织接待深圳、青岛、湘潭等各地市民革组织来昌交流学习活动，在工作实践中锻炼干部，锻造高素质干部队伍，两名机关干部走上正科级领导岗位。

（五）满意度情况

民革南昌市委会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引导全市党员不断增强对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

始终将参政履职作为党派工作的重中之重，充分发挥中国新型政党制度作用，聚焦参政议政成果转化，坚持聚焦重点工作深入调研，建务实之言，献可行之策，有力助推南昌经济高质量发展。以习近平总书记对台工作重要讲话精神为

指引，坚决贯彻中共中央对台大政方针，推进祖统工作不动摇。联络交流广泛，充分发挥三大平台作用，超额完成招商引资任务，社会服务成果斐然。过去一年，市委会按照民革中央“四位一体”工作部署，以“三抓三促”为工作抓手，着力建设政治坚定、组织坚实、履职有力、作风优良、制度健全的高素质参政党地方组织，稳步推进基层组织建设、队伍建设、阵地建设，大力推进示范支部创建和干部队伍培养，推动自身建设扎实有力开展。按照民革上级组织工作要求，民革南昌市委会开展了纪律学习教育，为广大民革党员认真学纪、严格守纪、严肃执纪提供了坚强纪律保障，进一步提升了民革南昌市各级组织监督执纪的质量和水平，内部监督呈现覆盖深入、制度完善、成效显著的特点。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及做法

坚持“先规划、再行动”，以规划任务目标统领全盘工作。在教育培训经费等项目经费实施工作开展之前，我会就着手调查研究，从项目政策符合性、落地可行性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筛选，初步确定教育培训经费等项目经费资金项目规划实施目标。

强化前期工作，为项目实施奠定基础。加强监督管理，确保项目进度和质量，确定项目规划目标可行性。

在财务管理方面，单位资金使用过程中的拨付环节、审批程序和报销手续完整，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报帐，

保证财务监控的有效性和可行性。

2、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本次评价工作，部门及时总结了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绩效目标偏离主要体现在项目预算执行率方面，全年项目预算31.4万元，实际执行31.4万，执行率100%。

六、有关建议

一是加强项目的成本预算，科学的安排项目支出安排，提高财政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二是进一步加强绩效培训工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